

东莞市耀宇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公开道歉、承诺守法声明书

2025年3月19日，我公司在东莞市茶山镇三源路12路101室存在擅自增加铝管酸洗工序违法行为，违反了有关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发生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部分订单货期急和部分返工产品需要加急处理重做，没有按公司规定外发给合作供应商进行处理，擅自清洗产品。尽管事后我公司全力整改，第一时间与东莞中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联系，签订相关查封的清洗液体0.16吨转运协议，立刻停止该工艺，于2025年5月8日在相关执法人员见证下安全合法合规转运查封废水。但我公司仍然深感愧疚，并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境行政处罚决定，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

二：全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制，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履行生态环境社会责任，在守法达标基础上进一步削减污染物排放，做保护环境的良心经营者。

以上承诺请全社会公众监督！

法定代表人：张国伟

东莞市耀宇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5月12日